教育部 函

地址: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:如說明五 電話:如說明五 電子信箱:如說明五

受文者:國立大湖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29日

發文字號:臺教高(四)字第114220330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大學學科領域探索交流講座活動海報

(A0900000E_1142203305_senddoc1_Attach1.jpg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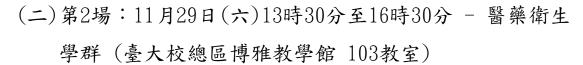
主旨:本部委託國立臺灣大學辦理「大學學科領域探索交流講座」,請協助公告並轉知,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為協助高中生明確選擇適合的學術與職涯方向,本部委託國立臺灣大學辦理「高中生大學學科領域探索計畫」,計畫團隊訂於114年11至12月期間舉辦7場「學科領域探索交流講座」,邀請大學18學群等領域的專家教授為高中生介紹各學科領域的特色和發展,讓高中生對各學科領域有更全面深入的認識,提早發掘適合自己發展的領域,為後續的系所選擇和職涯規劃做準備。
- 二、旨揭「學科領域探索交流講座」計7場次,其中114年12月 10日高中專場僅開放線上參加,其餘6場次均採實體和線上 同步方式進行,各場次資訊如下:
 - (一)第1場:114年(以下同)11月29日(六)10時至12時 生物資源暨農藝學群(臺大校總區博雅教學館 103教室)







- (三)第3場:12月6日(六)9時至12時 數理化學群、工程學群(臺大校總區普通教學館 101教室)
- (四)第4場:12月6日(六)13時30分至16時30分 管理財經學群、社會科學學群(臺大校總區普通教學館 101教室)
- (五)第5場:12月20日(六)9時至12時 電機資訊學群、生命 科學學群(臺大校總區博雅教學館 202教室)
- (六)第6場:12月20日(六)13時30分至16時30分 文史哲外 語學群、法律學群(臺大校總區博雅教學館 202教室)
- (七)高中專場:12月10日(三)13時10分至15時 食品營養與 安全概論、心理健康促進與自殺防治課程分享(線上)
- 三、報名連結請直接掃描活動海報上的QR code,或到本計畫專 屬網站:https://ocw.aca.ntu.edu.tw /high school zones 的「最新消息」區報名。
- 四、檢附講座活動海報1份,請協助於學校網站公告活動訊息或以其他方式廣為宣傳,鼓勵學生踴躍參加。
- 五、如有相關疑問,請逕洽計畫窗口林小姐聯繫,電話:02-3366-3367轉分機583,信箱:ihsuan1999@ntu.edu.tw。

正本: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: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余家斌教授電

